

#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作为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景光电”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对公司进行了2025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如下：

#### 一、本次培训的基本情况

（一）保荐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二）培训时间：2025年4月8日

（三）培训方式：现场与线上相结合

（四）培训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弘景光电公司会议室

（五）培训人员：汪伟、金笛

（六）培训对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部分关键岗位人员

本次培训前，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编制了培训材料，并提前要求弘景光电参与培训的相关人员了解培训相关内容。

#### 二、本次培训的主要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培训人员进行了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规范运作与信息披露要求的专题培训，结合法规条文、监管动态、案例分析进行讲解，本次培训主要覆盖以下内容：

- 1、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
- 2、公司治理基本要求与注意事项
- 3、信息披露相关要点

### **三、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保荐人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 **四、本次培训的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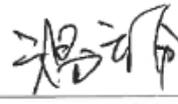
通过本次培训，公司相关人员加深了对募集资金管理与使用、公司规范运作与信息披露要求的理解和认识，促使上述对象增强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汪 伟

  
温立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21日

